## 北京师范大学国家安全与应急管理学院

## 研究生销假申请表

(班主任、学院留存)

学生姓名		手机		学号				班主任		
家长姓名		与学生关系		家长手机				班级		
请假类型	病假□	证明材料	<ol> <li>家长知情同意书□</li> <li>医院诊断证明□</li> <li>其他</li> </ol>	请假时间	从 至	月月	日第日第		第第	节 节
具体请假 原因说明	(病假请填写具体病情说明,事假请标注具体去往目的地与事项等。) 学生签名:									日
销假	(请假结束后,需找到班主任销假,填写该栏后视为已销假。) 销假人: 经办人: 销假时间: 年 月 日									
备注										

NO.

## 北京师范大学国家安全与应急管理学院研究生请假申请表

(请复印留存及交各任课教师)

学生姓名		手机				学号		班主任			
院 部		班级			ì	请假类型		病假	□ 事假□		
请假时间	从 月	日第	周星期	9	第	节至	月	日第	周星其	明	第
	节,共 天	节。									
具体请假 原因说明	(病假请填写具体病情说明,事假请标注具体去往目的地与事项等。)										
						<u>-</u>	学生签名:	:		月	日
	(请假 3 天及 3 尹	 	填写;家长知情	青同意书i	通过附	件形式提交)					
家长知情 同意审核	1. 是否提交领	家长知情	同意书:是		否□						
	2. 班主任是	否联系家	长确认:是		否□						
						班主任审核签字:				月	日
班主任意见	已核实,同意	其申请。					同意其	申请。			
					导	师意见					
	班主任签	学:	月	日			导师签	字:		月	日
学院意见	(硕士研究生请假超过 3 天, 一周以内由学院主管领导批准)										
	同意其申请。										
							签章:			月	日
党委学生	(请假超过7天,	才需填写此	栏)								
工作部											
意见							签章:			月	日

## 注意事项:

- 1. *本表一式分上下两联*。上联由班主任或学院留存,下联待审批后,由本人复印供自己留存及交各任课教师。
- 2.学生请假须提交书面申请,研究生三日(含)以内由导师、班主任批准;硕士生请假超过3天报学院分管领导批准;一周以上(不含一周)需党委学生工作部主管领导审批;超过两周报党委学生工作部,由主管校领导批准。(如导师不在珠海,班主任确认导师意见后可代导师签字,格式:班主任姓名(代))
- 3.因病请假应提供校医院或二级甲等(含)以上医院诊断证明。
- 4.以下情况可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申请事假: (1)作为院、校代表或按照校区教学任务安排,外出参加活动; (2)参加各种与学业学习相关的竞赛、考试或活动(如教学大赛、雅思、托福)等。(3)高年级学生参加实习就业应聘面试。(4)亲兄弟姐妹婚嫁、直系亲属病重、病故。(5)其他符合《北京师范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》的情况。
- 5.无论事假、病假,请假超过3天,均需家长知情同意签字(可通过附件形式提交)。
- 6.因病或其它原因不能参加教育教学计划规定的活动时,应事先办理请假手续并获得批准;紧急情况需请假,但又一时不能按正常程序办理请假手续者,可立即通过同学、朋友或家长等口头向班主任汇报情况,并得到认可批准后,事后补办请假手续,方可认定请假成功;学生应及时办理销假手续,请假期满仍不能回校学习者,应根据请假总时长,按照上述规定办理续假手续并附有关书面材料,否则均按《北京师范大学学生违纪处分办法》处理。
- 7.学生请假结束后,需回班主任处办理销假,在请假条"销假"栏签名后,视为销假成功。一学期请假累计超一个月者,应予休学;未办理请假手续或请假未获批准而擅自离校连续两周(含)以上未参加学校规定的教学活动者,应予退学。